

打通公正司法“最后一公里”

本报通讯员 刘琳川 王江炜

审判纵横

今年7月以来，商洛中院在全市部署开展“秦岭风暴·2023”执行专项行动，两级法院周密部署、统筹安排，创新举措、雷霆出击，及时高效兑现胜诉当事人权益。截至目前，共出动干警667人，执结1134件，达成和解208件，执行到位金额3769.24万元。

“府院联动”解纠纷

近日，在柞水县凤凰古镇凤凰一路农贸市场拓宽改造中，商州区法院利用“府院联动”，妥善解决了5户村民安置问题。

2010年，为加快凤凰古镇旅游开发及重点镇项目建设，镇政府对辖区凤凰一路农贸市场进行拆迁拓宽改造，与毛某某等5户村民签订《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签约后，镇政府组织人员拆除了相关建筑物，按协议支付5户村民前期过渡费，但一直未安置宅基地。5户村民多方诉求无果，于2020年4月向商州区法院提起行政诉讼。法院依法判决由政府3个月内按照安置补偿协议向毛某某等5户村民履行安置宅基地义务，并支付2018年1月后的过渡

费。判决生效后，凤凰镇政府仍未履行义务，毛某某等5户村民于2021年3月向商州区法院申请执行。

为寻求解决途径，执行干警多次与凤凰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沟通，实地走访了解情况。得知凤凰镇建设用地非常紧缺，根本无法为5户村民安置宅基地情况后，商州区法院与柞水县委、县政府及县纪委监委沟通协调，发出《司法建议书》。

经过多次座谈和协商，终于打消了诉讼群众的心里疙瘩，5户村民不再要求划拨宅基地，接受了用一次性货币补偿的安置办法。在凤凰镇政府会议室，镇政府工作人员和5户村民达成了以货币安置代替宅基地安置的和解协议，并当场兑现安置费123.3万元，长达13年的纠纷顺利化解。

“预罚款通知书”显威力

在司法实践中，协助义务人以各种理由为借口，不积极履行协助义务，一直是困扰法院工作的一道难题。洛南县法院充分调查取证后，向协助义务人发出“预罚款通知书”，圆满解决问题，对负有协助义务的单位和个人起到了提醒震慑作用，彰显了民事执行的强制性，同时也为破解“协助难”探索出了新路径。

在申请执行人张某某与被被执行人乔某某承揽合同纠纷案执行过程中，洛南县法院查明乔某某在某公司有工程款未收回，法院遂向公司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和执行裁定书，要求协助将付给乔某某的工程款

予以扣留，待付款时予以提取。后执行法官多次联系公司要求其履行协助义务，但该公司以各种理由推脱，拒不履行协助义务，致使案件陷入僵局。

为维护申请人合法权益，执行干警秉持能动司法理念，灵活运用强制措施，向协助执行单位陕西某公司发出“预罚款通知书”，责令3日内履行协助义务，否则将对其罚款20万元。公司收到“预罚款通知书”后，意识到法律不是儿戏，积极与法院取得联系，按期将应付给乔某某的10万元工程款打入洛南县法院执行专用账户。法院将案款全额兑付申请执行人，该案件执行完毕。

司法拘留显成效

“欠钱事实我认，但是要钱我没有！”面对法院上门的执行干警，李某如此说。

李某与李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执行过程中，达成和解协议后，李某拒不履行。丹凤县法院执行干警得知被执行人行踪线索后，驱车3小时赶往被执行人暂住地，找到李某家，其态度依然强硬。面对李某的蛮横态度，执行法官决定对其采取强制措施。当执行法官宣读拘留决定时，李某依然“嘴硬”，但气焰消了一截。在被拘留1日后，李某表示认识到了错误，主动要求联系家人凑齐欠款，只求提前解除拘留措施。最终李某委托其家人向法院一次性支付执行案款5万多元，此案全部执行完毕。

执行强制措施是推动执行工作顺利

开展的利器，丹凤县法院加大对规避执行、抗拒执行的惩戒力度，依法用好用足罚款、拘留等强制执行措施，以最大的力度、最强的执行措施切实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两终”案件回头看

近日，柞水县法院开展“两终”案件回头看专项活动。本次专项活动重点围绕涉民生、党政机关、企业等案件，主要针对执行过程中已达成和解协议但未实际履行以及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发现新的财产线索的案件。

专项活动中，执行法官对传唤的8案8人开展集体谈话，告知其延迟履行、抗拒执行、逃避执行的法律责任，随后逐案核对财产线索，督促被执行人履行偿还借款义务，其中5名被执行人当场缴纳案款32万元，除1人因病暂时不具备拘留条件外，其余2人给予拘留15天的司法处罚。

柞水县法院在执行过程中，针对不同案件、不同被执行人，既坚持善意文明执行，又以依法采取强制措施为轴，让规避、抗拒执行案件被执行人依法得到制裁，切实感受法律威慑力，使其主动履行法律义务。

“接下来，我们将持续深化专项行动，坚持严厉打击与善意执行并重，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彰显司法威慑力等方面持续发挥作用，全力兑现诉讼群众的胜诉权益。”商洛中院副院长殷明说。

我市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

本报讯（王丹 杨丹涛）9月8日至10日，全市公安机关组织开展了为期3天的夏夜治安巡查宣防全国第三次暨全省第十一次集中统一行动，重拳打击治安类违法犯罪，全面化解安全风险隐患，坚决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9月7日，市公安局召开视频会议，对集中统一行动进行安排部署。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矫增兵赴商南实地督导检查，其他班子成员深入各自包抓县区进行督战指导，督察部门随警作战。各县区公安机关和各警种部门认真研判入秋以来治安形势特点，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周密安排部署，做到覆盖全面、发动有力、巡防有效、宣传有声，全力推进夏季行动深入开展。

聚焦关键，重点巡防。坚持屯警街面，显性用警，重点加强校园内部安全检查和整治校园周边安全隐患，营造和谐平安的校园环境。聚焦主要道路、街区、广场、夜市等人员密集场所，科学设置“值守点”“必到点”“必巡线”，采取“步巡+车巡”等方式，加大巡逻密度和频次，强化接处警、盘查、巡逻防控工作，确保遇到警情快速应对。行动中，全市共出动警力1802人次，出动警车488辆次，发动组织群防群治力量2711人次，服务群众231次，救助群众36人。

全警动员，重点清查。重点对辖区“九小”场所等行业场所开展“拉网式”“突击式”清查，及时发现违法犯罪线索，全面消除安全隐患，规范行业场所管理。各基层派出所及交警部门科学设立临时卡点，严查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最大限度收缴违禁物品。共清查各类行业场所780家，巡查重点部位571个，消除安全隐患112处，盘查车辆3369台次，盘查人员4225人次。

重拳出击，依法打击。及时查处酒后滋事、打架斗殴、流窜盗窃、寻衅滋事、侵犯弱势群体权益等现发案件，依法严打黄赌毒违法犯罪，从严从重打击非法采砂、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等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深入推进“云剑”“断卡”“断流”“拔钉”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共抓获犯罪嫌疑人81人，收缴棍棒刀等各类违禁品18件，查处赌博治安案件4起，捣毁传销窝点1处，查处酒驾案件6起。



商州区检察院公开宣告送达行政检察建议

本报讯（通讯员 郭玮）商州区检察院充分发挥行政检察职能，对商州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对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中存在的执法不规范问题，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进行监督。8月24日，商州区检察院在宣告室进行了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送达活动。

活动中，副检察长赵明元对有关工作进行了介绍，对商州区检察院在专项活动执法检查中发现的被建议单位在执法过程中存在的执法不规范问题进行了指出和分析。第四检察部承办案件检察官宣读并对被建议单位现场送达了检察建议书，对检察建议提出的问题和法律依据进行了释法说理。被建议单位代表当场签收检察建议书，表示对检察建议指出的问题全部认领，诚恳接受检察机关监督，不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宣告送达活动邀请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区依法治区办工作人员作为第三方代表参加。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针对检察机关的执法活动发表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省人大代表宜雅梅说：“检察建议说理透彻，检察机关提出的4条建议也比较客观具体，切中问题要害。希望每个执法办案人员都要加强学习，提高执法水平，加强整改力度，坚决打击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违法行为。”

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送达是提高司法公信力的重要环节，也是检务公开的要求。通过公开宣告方式送达《检察建议书》，与被建议单位面对面沟通释法说理，有效提升了检察建议的刚性。



市司法局赴安康考察学习

夫，努力把商洛的法治文化理念呈现出来，全面提升我市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建设水平，为“一都四区”建设和商洛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的法治服务和保障。

治广角

本报讯（通讯员 曹文宏）8月29日至30日，市司法局组织县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赴安康市石泉县考察学习法治宣传阵地建设等工作。

考察组一行先后考察了石泉县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池河镇西苑社区、全省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池河镇五爱村及县法治文化广场、法治宣传教育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普法“责任田”、道路交通安全法治教育基地和药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等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工作。安康市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建设规格高、亮点多、硬件工作扎实，法治氛围浓厚。特别是石泉县围绕建立健全“八五”普法机制，法治宣传载体丰富、理念新颖、档案规范，普法氛围浓厚；以“综网+警网”双网融合模式将五治融合、智能服务贯穿到日常法治建设工作中，真正体现了基层法治服务便捷化、智能化；县法治文化广场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负责谁普法”工作要求，普法成员单位在法治文化广场集中展示普法“责任田”，把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落到了实处。

考察组成员一致表示，本次考察学习，开阔了视野，拓宽了思路，增长了知识。下一步，将结合各自实际，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转变思想观念、提升服务水平，切实实法治宣传阵地建设上狠下功夫。



近日，山阳县法院郊区法庭将一起申请宣告自然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案的开庭现场搬到农家小院，并依法作出判决，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本报通讯员 孔庆涛 摄）

梦断缅甸

本报通讯员 宁远鹏 杨建东

电影《孤注一掷》的上演，揭开了缅北电信诈骗的黑幕。然而，电影中的骗人伎俩和骇人听闻的事件离我们并不遥远。

我们身边也有被騙往缅北的年轻人，他们听信陌生人的诱骗，做着发财的美梦，身陷缅北诈骗团伙。镇安县木王镇的刘某伟就是其中的一员。

今年5月，在镇安警方和云南警方的共同努力下，镇安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辗转10多天，奔波5000多公里，终于在5月26日，缅甸警方将刘某伟送至云南省镇康县南伞口岸，镇康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将刘某伟接回了国门并移交镇安县公安局民警。

当刘某伟见到解救他的民警，惊魂未定的他才找到了回家的感觉，真是死里逃生了。

热心网友

事情还得从今年3月8日起。有一天，年仅19岁的刘某伟正在用手机上网聊天，忽然有一位陌生人请求加为好友，他也没多想就通过了好友请求。而正是这位网友差点儿给他带来灭顶之灾。这位陌生的网友起初很是热心，和刘

某伟相谈甚欢，他的朋友圈也显示他是一位有钱人，整天吃香的喝辣的，在国外到处游玩，这引起了刘某伟的羡慕。

陌生网友对刘某伟关怀有加，时不时透露自己在缅甸赚大钱，一年能赚几十万元。刘某伟也幻想着一夜暴富的生活，陌生网友说可以介绍他去缅甸工作，轻松又赚钱，刘某伟暗自庆幸自己交了大运。

随后，刘某伟便在这位热心网友的介绍下，联系去缅甸打工。不久，刘某伟只身来到云南，与这位网友介绍的工头联系，在一个漆黑的夜晚，与很多和他一样怀揣发财梦想的年轻人，踏上了异乡的“淘金”之路。

发财梦碎

3月19日，刘某伟与家人通话后便失联了。

据他事后回忆，他们这些怀揣发财梦的年轻人，到了缅甸才知道被騙，如果不愿意从事电信诈骗，或者没有所谓的“业绩”，都会受到严厉的惩罚。

刘某伟在缅甸被安排从事电信诈骗活动，如果不服从安排，就会被关进小黑屋，遭受电棍、棒球棍等殴打，甚至有更残忍的

暴力行为。“天天都能够听到电棍响，经常是三天一小惩，五天一大惩。”刘某伟说，有一次自己差点被打死。他曾多次想逃跑，但每次出逃都被抓回园区进行毒打、虐待，对方还放出狠话“再有下次被发现，就直接毙命处理”。

生不如死的日子，让刘某伟每天都生活在死亡的恐惧之中。

受尽折磨的刘某伟通过同样是受害人的李某为家里传递消息，李某通过电话与刘某伟的妈妈王某取得联系，并告知刘某伟的电信诈骗聊天账户，王某通过该聊天软件与刘某伟联系。在相互确定身份后，刘某伟告诉妈妈自己在缅北通过虚假投资股票参与电信诈骗的事实，并告知家人诈骗分子要其还清18万元才能回国，要么家属拿50万元将自己买回来，否则，诈骗团伙将联系买家将自己卖出去。

跨国解救

4月3日，刘某伟的母亲王某万般无奈之下，来到镇安县公安局报警求助。镇安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将情况上报上

级公安机关，请求支持。

通过上级公安机关与云南警方联系，5月10日，镇安县公安局派出民警前往云南，与云南省公安厅、云南省临沧市公安局、云南省镇康县公安局“打跨办”对接工作，展开营救刘某伟的行动。

据镇安县公安局派往云南的刑警介绍，到达云南省临沧市公安局后，我国警方发函至缅甸警方，缅甸警方通过家属提供的信息寻找刘某伟，缅甸警方找到人以后和当地的势力谈判解救刘某伟的条件。“说起来简单，但是整个解救过程真是一波三折。”

刘某伟被解救回国后在医院恢复身体，目前已回归正常生活。提起自己被騙经历，他仍觉得后怕，“我想通过自己的经历，奉劝年轻人不要轻信骗子的诱惑，做着一夜发财的美梦，脚踏实地做人，才是正路。”

镇安县公安局办案民警告诫涉世未深的年轻人：缅甸绝不是人们想象的那样遍地黄金，所谓的高薪和一夜暴富都是诱饵，一旦被騙可能一失足成千古恨。像刘某伟这样被成功解救回来的只是比较幸运的个例。年轻人只有脚踏实地，才能一步步走好自己的人生之路。



9月5日，商南县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城关街道金福湾社区开展“八五”普法活动。检察干警与群众深入交谈，宣传党的惠民政策，倾听群众的法律诉求，并向其宣讲如何防范非法集资、远离电信网络诈骗等知识。（本报通讯员 吴京 摄）